



## 重燃愛主的心

經文：尼8:1-18

引言：

神揀選以色列人，賜有信心的列祖，又藉摩西將以色列人帶出埃及為奴之地，賜嗎哪供應四十年之久，並將律法敬拜的條例教訓他們。但守神律法的以色列人很少，所以主前721年北方十支派亡於亞述，只留猶大和便雅憫二支派。而猶大國在主前975至586年的389年之間一直背叛神，不行律法，多行淫亂，拜偶像，所以神興起巴比倫來滅他們，並應許七十年後復興(耶25:8-14; 29:10-20)。

一．注重神的話

尼希米，以斯拉二人愛神的話，所以將神傳給以色列民的律法帶來(8:1)。因他們在巴比倫時已好好學習，所以能教導人。

二．將律法讀了使人能明白(8:2-3)

這些以色列民在巴比倫已七十年，約二至三代，學了巴比倫文化，語言，所以用他們能明白的話使他們明白。七月是住棚節(8:14)，約在陽曆十月，十一月之間。


三．百姓對神的律法的回應(8:5-12)

由以斯拉帶領稱頌神，同意實行神的律法說“阿們”(8:5-8,12)，清楚念神的律法，使百姓明白，悔改。

四．百姓立志(8:13-18)

以色列民在省長尼希米和祭司以斯拉的帶領下，不但悔改，也立志實行律法，每日念神的話(8:18)，並遵行守節。

結論：

我們當天天讀經，讀到明白，並立志去實行，同時也將所明白的真理，傳給這世代的人。讓大家因明白神的話語而歸向神，蒙神的喜悅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